（上接C5版）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6,183,404.10	483,908,606.82	418,398,092.69
减：营业成本	590,702,248.10	296,046,495.60	246,911,618.56
税金及附加	5,384,364.88	3,938,112.75	3,338,718.38
销售费用	48,029,416.77	27,800,653.85	22,962,732.57
管理费用	46,308,563.78	42,794,838.19	38,714,709.86
研发费用	41,051,457.85	24,094,172.11	21,304,363.32
财务费用	−1,898,597.42	−228,573.28	−122,114.13
其中：利息费用	342,291.25	74,592.94	–
利息收入	2,960,135.27	782,774.70	49,094.43
加：其他收益	14,865,938.27	11,610,065.33	16,656,145.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4,552.34	2,895,754.87	397,780.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68.82	339,717.89	990,807.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5,549.63	9,102,089.73	−777,055.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73,836.66	−5,978,089.60	−1,761,243.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481.81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353,805.09	107,432,445.82	100,794,497.81
加：营业外收入	99,638.48	25,640.58	1,994,742.59
减：营业外支出	476,608.68	1,044,045.67	2,352,534.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976,834.89	106,414,040.73	100,436,706.26
减：所得税费用	21,092,053.59	13,680,206.73	18,065,947.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884,781.30	92,733,834.00	82,370,759.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884,781.30	92,733,834.00	82,370,759.08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597,875.29	93,600,417.85	84,042,873.74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3,093.99	−866,583.85	−1,672,114.6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5,884,781.30	92,733,834.00	82,370,759.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597,875.29	93,600,417.85	84,042,873.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3,093.99	−866,583.85	−1,672,114.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7	0.93	0.8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7	0.93	0.8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0,853,246.71	511,501,485.83	362,656,289.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59,647.48	8,392,632.38	11,730,827.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0,511.76	4,402,359.72	45,163,43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203,405.95	524,296,477.93	419,550,55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3,023,106.62	261,972,227.85	151,045,104.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747,782.72	102,143,533.79	71,862,280.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777,169.01	49,700,204.74	43,007,000.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47,741.26	35,607,326.24	42,187,50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595,799.61	449,423,292.62	308,101,88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07,606.34	74,873,185.31	111,448,66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9,699.34	4,416,878.10	397,780.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7,584.00	3,320.00	58,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960,694.00	13,315,719.1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427,977.34	17,735,917.29	456,580.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594,645.34	71,757,683.60	76,522,61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4,31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	–	23,687,145.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94,645.34	71,757,683.60	114,521,762.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332.00	−54,021,766.31	−114,065,182.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0,000.00	980,000.00	3,1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20,000.00	980,000.00	3,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936,692.20	6,700,000.00	18,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56,692.20	7,680,000.00	21,3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936,692.2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8,685.64	1,038,766.18	22,144,407.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0,188.67	3,019,000.00	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05,566.51	4,057,766.18	22,444,40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8,874.31	3,622,233.82	−1,094,407.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974.44	−263,077.57	−13,120.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989,038.47	24,210,575.25	−3,724,044.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67,826.00	24,957,250.75	28,681,295.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156,864.47	49,167,826.00	24,957,250.75

（二）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59	−35.79	−22.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14	272.82	485.1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债务重组损益	24.00	−2.6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3.18	326.18	138.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6	−66.05	−13.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3.49	−51.60	−608.74
小计	514.06	442.92	−20.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30	91.63	77.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24	1.41	0.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0.53	349.89	−98.61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情况分别为1,173.08万元、831.88万元和1,025.96万元。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本公司和子公司乐恒节能销售自产的软件产品，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增值税退税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因此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2、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0.53	349.89	−98.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59.79	9,360.04	8,404.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57%	3.74%	−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29.26	9,010.16	8,502.90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17%、3.74%和2.57%。

（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12.31/2022年度	2021.12.31/2021年度	2020.12.31/2020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0	1.24	1.32
速动比率（倍）	0.53	0.56	0.66
资产负债率（合并）（%）	72.50	69.70	67.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45	54.23	50.1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9.02	6.87	5.02
存货周转率（次/年）	0.75	0.60	0.6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0,552.75	11,718.90	10,786.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759.79	9,360.04	8,40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329.26	9,010.16	8,502.9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8	4.98	5.09
利息保障倍数（倍）	381.52	98.84	383.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	1.16	0.75	1.1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08	0.24	−0.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74	4.05	3.10

（四）发行人盈利预测情况

本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结构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76,249.38	84.11	109,662.37	81.41	77,803.96	81.51
非流动资产	33,304.90	15.89	25,046.30	18.59	17,648.37	18.49
合计	209,554.28	100.00	134,708.67	100.00	95,452.3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1.51%、81.41%和84.11%，流动资产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规模逐步扩大，资产总额呈稳步增长态势，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分别较上年末增长21.20%、41.13%和55.56%。公司资产总额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①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盈余积累逐年增多，业务扩大带来经营性资产的自然增长；②公司新签合同订单带来的预收款增加。

2、负债结构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46,795.62	96.62	88,498.64	94.26	58,899.75	91.73
非流动负债	5,137.68	3.38	5,392.28	5.74	5,309.86	8.27
负债合计	151,933.30	100.00	93,890.92	100.00	64,209.6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1.73%、94.26%和96.62%，流动负债占比较高。报告期内，负债总额从2020年末的64,209.61万元增长到2022年末的151,933.30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分别较上年末增长19.74%、46.23%和61.82%。

公司负债总额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①报告期内公司新签合同订单呈现上升趋势，预收货款增长；②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业务量的增加导致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随之增加；③公司建设新厂房，取得银行专项贷款。

3、盈利能力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91,618.34	48,390.86	41,839.81
营业成本	59,070.22	29,604.65	24,691.16
营业毛利	32,548.12	18,786.21	17,148.65
综合毛利率	35.53%	38.82%	40.99%
税金及附加	538.44	393.81	333.87
期间费用	13,349.09	9,446.11	8,285.97
期间费用率	14.57%	19.52%	19.80%
营业利润	18,735.38	10,743.24	10,079.45
利润总额	18,697.68	10,641.40	10,043.67
所得税费用	2,109.21	1,368.02	1,806.59
净利润	16,588.48	9,273.38	8,237.0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1,839.81万元、48,390.86万元和91,618.34万元，净利润分别为8,237.08万元、9,273.38万元和16,588.48万元，受益于下游制药、新能源等行业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持续增长，期间费用率逐年下降，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4、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1,336.85	99.69	47,783.98	98.75	41,368.70	98.87
其他业务收入	281.49	0.31	606.89	1.25	471.11	1.13
合计	91,618.34	100.00	48,390.86	100.00	41,839.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8%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2020年，公司节能环保设备客户青海恒信融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因现金周转问题欠缺偿付能力，以其碳酸锂产品冲抵所欠447.91万元货款，公司于2020年末将碳酸锂产品以460.85万元的含税价格全部销售完毕，折合不含税销售额为407.83万元，占当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的比例为86.57%。碳酸锂属于成熟产品，定价依据明确，价格市场透明度高，公司与青海恒信融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在等价同值的基础上确定了交易的数量及其价格，不存在不平等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

2021年，公司节能环保设备客户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需采购一批强制循环板片、密封胶条等，由于公司具有规模化采购优势，采购价格较为便宜，因此从供应商采购后直接销售给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项材料贸易占当期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的比例为70.74%。公司采购强制循环板片具有一定价格优势，该项材料贸易具有商业合理性。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分析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各类工业领域中的蒸发、结晶、过滤、清洗、干燥、有机溶媒精馏等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系统工程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产品包括制药装备和节能环保设备两大系列，主要服务于制药、环保、化工、新能源等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药装备	三合一	23,694.22	25.94	13,409.58	28.06	15,327.83	37.05
	清洗机	2,002.48	2.19	2,728.81	5.71	3,245.60	7.85
	其他设备	2,519.38	2.76	3,907.74	8.18	2,398.10	5.80
	配件及维修	1,645.24	1.80	1,609.79	3.37	1,253.96	3.03
	小计	29,861.31	32.69	21,655.92	45.32	22,225.49	53.73
节能环保设备	MVR	55,380.27	60.63	21,286.17	44.55	17,210.41	41.60
	湿法氧化装置及其他	2,975.97	3.26	1,066.51	2.23	–	–
	压缩机	1,115.93	1.22	1,003.19	2.10	629.50	1.52
	更新改造及配件销售	2,003.37	2.19	2,772.18	5.80	1,303.29	3.15
	小计	61,475.54	67.31	26,128.05	54.68	19,143.21	46.27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91,336.85	100.00	47,783.98	100.00	41,368.70	100.00

亚光股份主要从事制药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子公司乐恒节能专业致力于节能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41,368.70万元、47,783.98万元和91,336.85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8.59%，整体呈增长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变动金额	变动率	变动金额	变动率
制药装备	三合一	10,284.64	76.70	−1,918.25	−12.51	7,179.91	88.12
	清洗机	−726.33	−26.62	−516.79	−15.92	1,098.48	51.16
	其他设备	−1,388.36	−35.53	1,509.64	62.95	1,001.59	71.72
	配件及维修	35.45	2.20	355.83	28.38	−140.17	−10.05
	小计	8,205.39	37.89	−569.57	−2.56	9,139.81	69.85
节能环保设备	MVR	34,094.10	160.17	4,075.76	23.68	1,566.62	10.01
	湿法氧化装置及其他	1,909.46	179.04	1,066.51	–		
	压缩机	112.74	11.24	373.69	59.36	−291.77	−31.67
	更新改造及配件销售	−768.81	−27.73	1,468.89	112.71	−821.39	−38.66
	小计	35,347.49	135.29	6,984.84	36.49	453.47	2.43
变动合计		43,552.87	91.15	6,415.28	15.51	9,593.28	30.19

公司2020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30.19%，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①中国作为疫情控制最好的国家之一，医药制造业规模保持快速增长，2020年医药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28.4%，下游医药客户对制药设备的旺盛需求拉动公司制药设备业务收入增长69.85%；②新能源、中药浓缩等领域客户需求强劲，2020年公司MVR系统业务增长10.01%。

公司2021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15.51%，主要是因为：①新能源、中药浓缩等领域客户需求强劲，2021年公司MVR系统业务增长23.68%；②2021年全国各地在不同程度出现了一些零散的疫情，特别是12月浙江疫情，各地从严落实春节前疫情防控，导致康龙化成（绍兴）药业有限公司、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制药设备验收晚于计划，制药装备业务收入下降2.56%。

公司2022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91.15%，主要是因为：①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蓬勃发展，动力电池产业进入大规模扩产期。2022年公司主要客户根据自身发展计划进行产能升级扩张，公司MVR系统业务增长160.17%；②2021年医药制造业投资较上年增长10.6%，下游医药客户对制药设备的旺盛需求拉动公司制药设备收入增长；③2022年春节前疫情防控解除后，康龙化成（绍兴）药业有限公司、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等客户的制药设备相继验收。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地区	50,308.37	55.08	26,799.98	56.09	24,552.94	59.35
华中地区	10,054.36	11.01	5,587.12	11.69	4,442.83	10.74
华北地区	3,220.22	3.53	4,568.98	9.56	3,732.85	9.02
东北地区	4,473.81	4.90	2,919.56	6.11	3,142.41	7.60
华南地区	10,994.23	12.04	2,907.28	6.08	2,660.04	6.43
西南地区	3,408.17	3.73	2,067.87	4.33	1,037.24	2.51
西北地区	89.10	0.10	1,925.46	4.03	1,787.39	4.32
境外	8,788.59	9.62	1,007.73	2.11	13.01	0.03
合计	91,336.85	100.00	47,783.98	100.00	41,368.70	100.00

①境内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销售。公司国内主要客户为医药、新能源、化工企业，分布在全国各地。客户需求主要来自于新建产能的设备需求以及既有设备根据其使用状况的更新改造需求，客户每年根据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与既有设备使用状态及需求，结合资本支出预算金额，拟定当年的采购计划，导致产品销售结构、销售区域等各年有所变化。

②境外收入

公司积极开拓境外市场，2022年，公司客户锂业巨头Albemarle澳大利亚Kemerton 氢氧化锂项目验收，境外收入大幅增加。

（4）季节性因素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季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5,578.60	17.06	7,616.36	15.94	7,912.13	19.13
第二季度	20,516.59	22.46	14,573.72	30.50	8,078.68	19.53
第三季度	23,914.48	26.18	6,088.55	12.74	8,485.87	20.51
第四季度	31,327.18	34.30	19,505.35	40.82	16,892.02	40.83
合计	91,336.85	100.00	47,783.98	100.00	41,368.70	100.00

公司收入确认与客户使用需求、厂区建设投产进度及客户整体验收进度安排有关。公司报告期内各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具有一定的波动性。2020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①制药装备业务方面，上市公司凯莱英之子公司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API厂房二期组织现场验收，公司三合一、罐类等制药设备合同验收后确认收入1,827.30万元；②节能环保设备业务方面，2020年12月19日，上市公司天华超净之子公司天宜锂业一期年产2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正式竣工，乐恒节能5套MVR系统经验收后确认收入2,615.93万元；③2019年，上市公司格林美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2000m3/D电池材料硫酸钠MVR成套系统试运行，因生产排期原因，该设备于2020年5月开始连续稳定载荷运行，在连续载荷运行时间达到合同约定的条件后，于2020年10月19日验收，乐恒节能确认收入2,672.41万元。

根据凯莱英2020年年报和其他公开资料，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API厂房二期于2020年4月启建，并于年内建成投产，因此凯莱英的部分收入确认于2020年第四季度具有合理性。

2020年12月21日，上市公司天华超净发布公告，其子公司天宜锂业于2020年12月19日举行了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一期竣工暨二期开工仪式。天宜锂业一期年产2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2020年8月建成并进行试生产，天宜锂业于2020年12月17日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因此天宜锂业的收入确认于2020年第四季度具有合理性。

上述三家客户的相关收入合计为7,115.64万元，占四季度销售收入的比例为42.12%，剔除该三项具有一定偶然性的销售收入后，2020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降至28.54%。

2021年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占比与2020年第四季度基本持平，主要系：①制药装备业务方面，上市公司普洛药业之子公司山东普洛得邦医药有限公司废水湿式氧化预处理项目组织现场验收，公司湿式氧化装置设备合同验收后确认收入1,066.51万元；②上市公司中矿资源之子公司江西东鹏2.5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和电池级碳酸锂生产线于2021年底达产并形成销售，乐恒节能5套MVR系统及配套产品经验收后确认收入2,670.09万元；③上市公司格林美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800m3/d氯化铵废水MVR成套系统设备于2021年11月12日验收，乐恒节能确认收入2,017.24万元，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330m3/d MVR降膜+强制循环蒸发结晶系统于2021年10月26日验收，乐恒节能确认收入618.58万元；④上市公司天华超净之子公司天宜锂业一期年产2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增补项目于2021年12月8日验收。

上述四家客户的相关收入合计为6,990.13万元，占四季度销售收入的比例为35.84%，剔除该四项具有一定偶然性的销售收入后，2021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降至30.68%。

5、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0.76	7,487.32	11,14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3	−5,402.18	−11,40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89	362.22	−109.4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0	−26.31	−1.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98.90	2,421.06	−372.4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15.69	4,916.78	2,495.7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144.87万元、7,487.32万元和11,660.76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计为30,292.95万元。总体来看，公司的经营成果较好地实现了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406.52万元、−5,402.18万元和83.33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扩大产能，公司启动新厂区的厂房建设，导致各期投资活动现金支出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109.44万元、362.22万元和−964.89万元。影响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的主要因素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借款的取得和偿还以及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出109.44万元，主要系当年公司为建设新厂房，向银行申请专项贷款1,820.00万元和分配现金股利2,006.40万元所致。

2021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入362.22万元，主要系当年公司为建设新厂房，向银行申请专项贷款670.00万元，以及向中介机构支付IPO相关费用所致。

2022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出964.89万元，主要系当年公司偿还短期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6、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处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和市场容量，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良好，预计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保持持续向好趋势。但是，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少，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和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本次上市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将扩大公司的产能和提升公司研发实力，进一步推动公司快速、稳定的发展。

7、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1）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所引用财务数据的审计截止日为2022年12月31日。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稳定，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下游应用领域的主要市场参与者、中长期市场需求等外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行业地位及市场占有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税收政策、产品结构、生产能力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财务状况正常，经营活动现金持续净流入，持续盈利能力较好，不存在异常变化。公司不存在影响发行条件的重大不利因素，亦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2）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结合在手订单，公司业绩预计主要指标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4,463.98至29,900.42	63.06%至99.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42.58至4,207.60	61.67%至97.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42.57至4,207.59	61.67%至97.60%

注：上述有关公司2023年一季度业绩预计仅为管理层对经营业绩的合理估计，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

2023年1-3月，公司预计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同比上升，主要原因为：①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新能源汽车行业蓬勃发展，动力电池产业进入大规模扩产期。公司主要客户根据自身发展计划进行产能升级扩张，公司MVR系统业务继续保持大幅增长；②公司制药设备业务继续保持稳健发展，新产品开发较为顺利。

（六）股利分配政策

1、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由公司全体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公司本次发行之日前所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3、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9年12月2日，亚光股份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对公司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分红1,003.20万元。该次股利分配已于2020年实施完毕。

2020年6月30日，亚光股份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对公司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分红2,006.40万元。该次股利分配已于当年实施完毕。

除上述股利分配之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股利分配情况。

4、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参见招股意向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发行人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乐恒节能

（1）乐恒节能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北乐恒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曾用名	河北乐恒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5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陈静波	
注册资本	7,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7,000.00万元	
住所	大厂县潮白河工业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	大厂县潮白河工业区	
股东构成	亚光股份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蒸汽压缩机及MVR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万元）	140,976.44
	净资产（万元）	32,824.45
	净利润（万元）	10,465.49

注：上述财务数据系合并于亚光股份申报报表内的数据，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所审计。

（2）乐恒节能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乐恒天宜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	北京乐恒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5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陈静波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环科中路17号26幢1至3层101-3056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环科中路17号26幢1至3层101-3056	
股东构成	乐恒节能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原材料的采购及销售	

2、浙江晶立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晶立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陈静波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378号1幢F109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378号1幢F109室	
股东构成	亚光股份持有65%股权、孙伟杰持有5%股权、黄迎晖持有15%股权、李道国持有15%股权	
主营业务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万元）	784.77
	净资产（万元）	72.27
	净利润（万元）	−185.49

注：上述财务数据系合并于亚光股份申报报表内的数据，申报报表经大华所审计。

3、河北达立恒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河北达立恒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9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杨文明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8.00万元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高新区海河道9号三号院	
主要生产经营地	河北省石家庄高新区海河道9号三号院	
股东构成	亚光股份持有51%股权、张永刚持有22%股权、杨文明持有18%股权、郭颖持有6%股权、李运春持有3%股权	
主营业务	机械设备、化工设备、生物医药设备、电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万元）	1,039.64
	净资产（万元）	417.88
	净利润（万元）	−217.12

注：上述财务数据系合并于亚光股份申报报表内的数据，申报报表经大华所审计。

第四节